

股票代码：600327

股票简称：大东方

公告编号：临 2017-028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期收到公司工会《关于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委派函》，经 2017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团组长会议及相关决议，民主选举推选陈僖先生、谢卫东先生、方珉佳女士出任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届时将与经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四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陈僖先生，1968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1995 年 6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无锡商业大厦工艺品商场经理，1999 年 10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百货名表首饰经理，2009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大东方百货商务中心总监，2015 年 1 月至今任百货事业部业务二部总监。

谢卫东先生，1967 年 4 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江苏无锡商业大厦集团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助理、无锡商业大厦集团东方环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无锡商业大厦集团东方汽车有限公司行政办主任。

方珉佳女士，1985 年 1 月出生，硕士学历，会计师。2009 年 7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大东方股份销售会计，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大东方股份财务主管，2010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东方电器财务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大东方财务部长助理，2016 年 6 月至今任，任百货事业部财务总监。